项目绩效自评价							
项目名称:	对象给养费	预算单位:	上海市第二社会福利院				
具体实施处(科室):	出入院管理科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:	是				
当年预算数(元):	11,871,840.00	上年预算金额(元):	10,083,800.00				
预算执行数 (元) :	11,871,840.00	预算执行率(%):	100.00%				
项目年度总目标:	根据目前市财政规定的给养费标准,做好全院孤残人员的年度综合服务,使孤残人员的各项满意度指标达到95%以上,从而切实保证院内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						
自评时间:	2020-03-20						
绩效等级:	优秀						
主要绩效:	财政给养费解决了集中供养人员的日常生活用品、医疗保健及基本生活需求,并提供了人文关怀,可以让这部分集中供养人员"老有所养、病有所医"。在项目决策方面,立项依据充分,程序规范;在项目管理方面,各项制度健全,监督管理执行有效。						
主要问题:	参加康复训练的服务对象人数比例不高;服务对象膳食结构不均衡,故服务对象满意度较低。						
改进措施:	1、增加服务对象康复人数,提高康复比例。2、不断强化服务内容,改进膳食结构,使其均衡营养,更科学、合理。3、针对不同的康复对象,提供更具人性化的康复设施。				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	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,项 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	6	6	
	 绩效目标合理性 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 依据充分,是否符合客观实 际,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 配。	8	8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 符合相关要求,用以反映和 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(资产)管理制度 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 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,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,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,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,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对象补助数		10	10	
产出目标 (34分)	对象康复数		10	9	

	预算执行率	14	14	指标名称改为合同完成率
效果目标 (15分)	对象死亡率	7	7	
	服务对象满意度	8	7	
影响力 日标	专业护理人员配备达标 率	5	5	
	服务设施满足服务程度	5	5	
	管理制度完善率	5	5	
合计		100	98	

说明: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,对照已完成的情况,进行绩效自评。 2、绩效等级说明:自评分合计90(含)-100分为优秀,75(含)-90分为良好,60(含)-75分为合格,0-60分为不合格。 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